证券代码：300373　　证券简称：扬杰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49

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
2、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分红方案。

3、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13: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3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3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路 68 号扬杰科技 5 号厂区办公楼三楼会议室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戴娟女士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349 人，代表股份 265,116,78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7932%。其中，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6 人，代表股份 260,638,58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.9690%；以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43 人，代表股份 4,478,2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242%。

2、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共计 343 人，代表股份 4,478,2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242%。

3、境外发行证券的股东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境外上市全球存托凭证（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）持有人委托代表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4、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了本次股东会，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
1.00	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	总表决情况	264,990,983	99.9526%	122,300	0.0461%	3,500	0.0013%	0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4,352,400	97.1908%	122,300	2.7310%	3,500	0.0782%	0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颜爱中律师、刘欣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和

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；

2、《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11 月 13 日